

2023 年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下属学校 公开招聘体育竞技教练员公告

为满足教体系统补充体育竞技教练员的需要，依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绍兴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平等、竞争和择优原则，决定公开招聘体育竞技教练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体育竞技教练员 2 名。

二、招聘对象及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户籍不限，性别不限。
2.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热爱体育事业，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和教练员职业道德，身体健康。
3. 浙江省运动队转正达 3 年及以上（计算到 2023 年 9 月 19 日止）的退役未安置的运动员，运动专业或项目不限。
4. 运动成绩达到国家一级运动员及以上。
5. 具有专科及以上学历。
6. 年龄要求 35 周岁以下(1988 年 9 月 19 日及以后出生)。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应聘：

1. 属于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做好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国公局发〔2013〕2 号）规定不得确定为录用人选情形之一的。
2. 应聘人员不得应聘与招聘单位有《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第三十条所列回避情形的岗位。

3. 现役军人。
4. 不宜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

三、招聘方法和程序

本次招聘采取报名、考试、体检、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进行。

(一) 报名

1. **报名时间**: 2023年10月8日上午8:30-11:30。

2. **报名地点**: 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一楼服务大厅(嵊州市剡湖街道官河横路333号)。

3. 报名材料

考生报名时须提供: 身份证、毕业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可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下载)、竞赛证书或相关运动员等级证书、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退役证明材料, 近期免冠1寸照片两张。

研究生还需提供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国(境)外高校毕业生需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注: 资格审核通过人数不足招聘计划数3倍的岗位, 将酌情核减招聘指标或取消招聘计划。

(二) 考试

考试采用技能测试+面试方式进行。技能测试、面试各占50%, 总分为100分, 合格分为60分, 总成绩不合格者, 不能列入体检对象。

考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 体检、考察

根据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计划的 1:1 比例确定体检、考察对象。

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有关标准执行，由嵊州市教育体育局统一组织实施，以指定医院体检结论为准。报考人员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视作放弃。

体检合格者参加考察，考察工作参照《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试行)》(中组发〔2021〕11号)规定执行。体检、考察实施前，国家、省出台新规定的，按新规定执行。体检、考察时间另行通知。

因在体检、考察中放弃或体检、考察不合格而产生的缺额在该岗位考试合格的应聘人员中按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四) 公示及聘用

根据考试、体检和考察情况，择优确定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嵊州市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 7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予以聘用。

四、有关待遇

新聘用人员按规定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并按规定约定试用期。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工资待遇按事业单位现行规定执行。

五、其它

1. 拟聘用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到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人事科报到。报到具体时间另行通知。逾期不能报到的，或无法提供规定材料的或发现有弄虚作假和不符合报考资格聘用条件的，

取消聘用资格。

3. 新聘用人员 5 年内不得调动。

4. 招聘工作接受嵊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监督，招聘公告中未尽事宜，由嵊州市教育体育局按有关规定解释。

5. 本次公开招聘的信息均在嵊州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szzj.gov.cn/col/col11562674/index.html>) 公布。

6. 招聘公告中未尽事宜，由嵊州市教育体育局按有关规定解释。招聘政策咨询电话：0575-83030208（人事科）。

为接受社会监督，嵊州市教育体育局设立监督电话：0575-83278265（党建科）。

附件：2023 年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下属学校公开招聘体育竞技教练员报名表

嵊州市教育体育局

2023 年 9 月 19 日

附件

2023年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下属学校公开招聘体育竞技教练员 报名表

应聘项目		运动员等级		姓名		贴上近期免冠、正面证件1寸照片
性别		民族		籍贯		
身份证号				出生年月		
学历		政治面貌		婚姻情况		
学位		毕业时间、院校及专业				
家庭地址						
联系电话	本人手机			家人手机		
参加工作时间		现工作单位			是否签订劳动合同	
学习或工作经历						
所获荣誉						
本人郑重承诺： 上述填写内容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符合招聘公告的报考条件。如有不实，弄虚作假，本人自愿放弃聘用资格并承担相应责任。						
					报考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意见						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填写时请勿改变本表格式；联系电话：0575-83030208。